

福鼎市“十四五”生态环境 保护规划

福鼎市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

目 录

一、序言.....	1
二、形势分析.....	2
(一) “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成效.....	2
1. 打好蓝天保卫战.....	2
2. 打好碧水攻坚战.....	3
3. 打好净土保卫战.....	3
4. 持续加大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力度.....	4
5. 人居环境显著改善.....	4
6. 持续加大环境督察执法力度.....	5
(二) “十四五”生态环境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5
三、指导思想与规划目标.....	10
(一) 指导思想.....	10
(二) 基本原则.....	10
(三) 规划目标.....	11
1. 总体目标.....	11
2. 指标体系.....	12
四、重点领域与主要任务.....	14
(一) 资源循环, 构建绿色生态产业链.....	14
1. 谋划推动循环化项目建设.....	14
2. 抓好循环经济技术工艺创新.....	14
3. 提升循环经济发展意识.....	15
4. 完善资源循环利用网络.....	16

5. 推动特色产业绿色升级.....	16
(二) 低碳转型，科学应对气候变化.....	17
1. 开展碳达峰行动.....	17
2. 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18
3. 提高清洁生产水平.....	18
4. 倡导绿色生活方式.....	19
5. 推进大气污染物协同控制.....	20
6. 大气污染监督帮扶整治.....	20
7. 完善重污染天气应对举措.....	21
(三) 补齐短板，推进“三水”共治.....	22
1. 完善基础设施建设.....	22
2. 加强流域综合整治.....	23
3. 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23
4. 严防黑臭水体产生.....	24
5. 创建美丽河湖.....	24
(四) 城乡联动，健全固废处理处置体系.....	25
1. 构建城乡环卫一体化体系.....	25
2. 提升固体废物收集处置能力.....	26
3. 妥善处置危险废物.....	26
4. 提高农业废物资源化利用率.....	27
5. 持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27
(五) 全面建设，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28
1. 打造“绿盈乡村”.....	28
2. 全面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及垃圾治理.....	29

3. 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风险排查整治.....	30
4. 严格管控农业面源污染.....	31
(六) 稳扎稳打，探索美丽海湾建设.....	32
1. 统一河口区评价管理标准.....	32
2. 加强海洋环境保护.....	32
3. 加快开展海洋生态保护修复.....	33
4. 完善海洋生态环境区划管理体系.....	33
5. 加大近岸海域环境监管能力.....	34
(七) 追根溯源，全面推进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	35
1. 防止新增污染地块.....	35
2. 巩固提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水平.....	36
3. 推进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	37
4. 加强地下水环境保护.....	37
(八) 点面管控，保障声环境质量.....	38
1. 交通噪声控制.....	38
2. 社会生活噪声控制.....	38
3. 工业企业噪声控制.....	39
4. 把控噪声源头.....	39
(九) 统筹兼顾，维护生态环境安全.....	40
1. 推动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修复.....	40
2. 强化生态保育修复和水土流失治理.....	40
3. 融合环境管控与空间规划.....	41
4. 推进城乡生态品质提升.....	42
(十) 把控风险，保障核与辐射环境安全.....	42

1. 健全核应急工作机制.....	42
2. 切实加强核与辐射安全管理.....	43
3. 强化辐射监管能力.....	44
4. 保持全天候快速响应水平.....	44
5. 构建全民沟通体系.....	45
(十一) 能力提升, 提高环境管理及执法水平.....	45
1. 完善环境风险管控机制.....	45
2. 优化环境风险预警预报系统.....	46
3. 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47
4. 建立环保激励发展机制.....	47
5. 完善考核监管体系.....	48
6. 完善公众参与机制.....	48
五、重点工程.....	50
六、保障措施.....	52
(一) 完善制度体系.....	52
(二) 优化管理方案.....	52
(三) 完善多元化投资渠道.....	53
(四) 健全监督机制.....	53
(五) 加大宣传力度.....	54
附件:	
1. 福鼎市“十三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55
2. 福鼎市“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主要指标.....	58
3. 福鼎市“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工程.....	60

一、序言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为编制“十四五”规划提供了方向指引和遵循。《建议》对生态环境保护要求非常明确，既有“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也有2035年远景目标，明确了指导方针和总体要求，提出了四个方面的重点任务，还有一系列的制度保障。特别是《建议》的第十部分，就“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提出明确要求。

“十四五”时期的生态环境保护改革与创新，应当面向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远景目标，针对重点和难点问题开展突破性改革，构建阶段性的政策和制度矩阵体系，通过以点带面、集成创新等方式，凝聚民心、汇集民智、发挥民力，同心、同向、同行，将绿水青山全面、系统、深入、高质量地转化为金山银山，既保护生态环境，也推动经济发展，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协同共进。

本规划根据《宁德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和《福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相关文件要求，以紧扣绿色发展，打造高颜值美丽福鼎为抓手，主要阐述福鼎市“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发展的总体思路、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及重点工程，为福鼎市今后五年的生态环境保护管理起到一定的指导作用。

二、形势分析

（一）“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成效

“十三五”期间，福鼎市坚持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并重，进一步优化本地区环境功能区划，形成齐全的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和污染预防控制系统。有效控制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福鼎市“十三五”环境保护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详见附件 1。

1.打好蓝天保卫战

制定并推进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空气质量提升整治工作方案、大气环境强化提升工作方案，逐项对照落实，形成市直有关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持续加强防尘降尘治理，城市建成区 1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基本淘汰。实施文渡项目区及龙安工业园区合成革企业集中供热改造，年节能量共计 18644 吨标准煤。合成革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初见成效，34 家 VOCs 重点减排企业年总减排量可达到 3833.618 吨，城市空气质量不断改善。

“十三五”期间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保持在优良水平，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平均值为 2.95。城市优良天数占比均值为 98.46%，其中一级达标天数占比 60.74%。2020 年优良天数比例 100%，圆满完成“十三五”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指标要求。

2.打好碧水攻坚战

开展全市乡镇饮用水水源地排查工作，完成南溪水库环境状况调查和“千吨万人”水源地基础信息调查，水源地专项整治逐个落实。全面建立“双河长”制度，“十三五”期间累计建设安全生态水系 67.91 公里。全面提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工程全部竣工，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100%。2020 年福鼎市水质时间达标率 92.59%，水质空间达标率 94.44%，水环境承载力指数 93.52%，资源环境承载力基本情况总体良好。

开展近岸海域污染防治，抓好海漂垃圾治理工作，“十三五”累计治理近岸海域面积 106 万亩。针对沙埕港水质达标率低的问题，以入海排污口整治为抓手，开展入海排污排查整治工作，着力构建入海排污口“查、测、溯、治、管”工作规范，实现“一口一策”“一张图”管理体系。

3.打好净土保卫战

深化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完成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完成耕地质量划分，推进 1400 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对全市 35 家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状况进行调查，开展风险筛查结果纠偏，划分低、中、高关注度地块，并对 2 家高关注度地块开展采样调查。加强地下水污染防治，持续开展每年两次的省控地下水水质监测，确保地下水安全。推进重点污染源风险防控，开展地下水

环境状况调查与报废矿井、钻井、取水井封井回填，完成全市加油站埋地油罐防渗改造任务。

4.持续加大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力度

有力推进合成革产业绿色改造，龙安、文渡两个园区合计改造生产线 191 条，龙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暗改明”工程投入运行，龙安合成革污水处理厂已完成技改扩容。大力推动传统石材产业转型升级，整合全市 430 多家小散乱石材厂，组建 28 家新企业主体，全力推进现代化石材产业园建设。

全力保障环保重点项目建设，“十三五”期间，雨污管网累计建设 50 公里，环保有效投资累计达 18.9 亿元，龙安热电联产、福鼎市众鑫金属表面处理中心、宁德市工业废物综合处置中心、文渡项目区集中供热中心、福鼎市垃圾焚烧发电厂、店下-龙安综合污水处理厂等一系列环保重点项目先后建成投产，助推工业企业绿色转型升级，提升园区清洁生产水平。

5.人居环境显著改善

城乡环境形象稳步提升，“十三五”累计新增绿化面积 44.4 万平方米、绿道慢道 53.8 公里，城区绿化率提高至 41.5%。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250 个行政村的改水工作全部完成，完成改厕 10711 户，三格化粪池新建改造惠及 23368 户，2020 年福鼎市公众对生态环境的满意度为 92.13%。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组织开展“绿盈乡村”摸底工作，梯次推进“绿盈乡村”建设，“十三五”期间福鼎市共创建“绿盈乡村”村庄169个，其中高级版村庄3个。累计完成植树造林10.2万亩，治理水土流失14.1万亩，全市森林覆盖率达62.64%，森林蓄积量321.64万立方米，获评省级森林城市。

6.持续加大环境督察执法力度

全力推进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两轮共52件中督信访件已全部交账销号。加强污染源日常监管，对排污单位进行抽查，“十三五”期间共受理各类信访投诉件2276件，投诉受理办结率100%，并及时将相关情况向社会公开。

积极开展百姓身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治集中攻坚行动，持续开展“清水蓝天”、“利剑斩污”、“扫黑除恶”、饮用水水源地违建别墅核查、排污许可证专项检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等各类专项行动，持续加大违法排污企业查处力度。

“十三五”期间，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共下达环境违法行为处罚决定书195份，累计处罚2169.7681万元，有效保障区域环境安全，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的获得感和幸福感进一步增强。

（二）“十四五”生态环境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立足于福鼎市建设“宁德大湾区沙埕湾生态临港产业城市”的战略定位，以生态发展为核心理念，牢固树立“两山”理念，

创建多个国家级生态名片，对标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要求，全力打造山清水秀、生态宜居的新福鼎。

“十四五”期间，福鼎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面临的机遇体现在：

（1）国家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摆在了生态文明建设更加突出重要的位置，把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作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目标要求，作出一系列重大部署，推动减污降碳协同治理成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低碳转型的重要抓手。“十四五”时期，我国生态环境保护将进入减污降碳协同治理的新阶段。

（2）环境政策体系逐步完善。环境精细化管理政策体系初步形成，绿色发展成效明显，生态环境监管体系持续完善，生态环境市场经济机制基本建立，生态环境多元治理格局初步形成。

（3）提升城市发展规划定位，推动新型海湾生态临港城市发展。福鼎坚持“工业立市、旅游兴市、海洋强市”，建设宁德大湾区沙埕湾生态临港产业城市，打造“面海环湾”滨海城市，努力走出一条具有福鼎特色的绿色环保高质量发展之路。

（4）产业转型提升，绿色低碳发展。通过合理产业布局和转型升级，逐步形成由沙埕湾生态产业园、龙安-店下工业区、文渡项目区组成的沙埕湾万亩产业生态新城为主的产业发展布

局，聚焦新能源、新材料、新技术等零排放低排放的绿色工业项目，布局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大数据网络，对接宁德核电及配套产业建设，谋划福鼎绿色发展模式。

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面临的机遇的基础上，通过反复探索、总结和积累，福鼎市形成了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一些好做法、好策略，将进一步有序推动福鼎市的环境环保工作。

与此同时，福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还面临以下挑战：

（1）经济与环境一体化发展仍在探索

福鼎市三次产业结构从2015年的12.3：63.5：24.2调整为2020年的14.5：52.3：33.2，并设立2025年全市经济总量突破680亿元，年均增长14.8%以上的目标，实现经济总量的赶超。经济发展的目标对福鼎市环境保护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压力大

①末端治理有效空间减少。经过多年治污减排的工作安排及模式优化，福鼎部分企业已完成超低排放改造，污染物的减排潜力已得到充分挖掘，现有工业减排潜力收窄，末端治理减排空间有限。要打赢蓝天碧水净土青山四大保卫战，实施升级版“十四五”污染防治攻坚战，需要创新建立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三个治污”的福鼎模式。

②臭氧成为环境空气首要污染物。根据各年度福鼎环境质量报告，臭氧成为福鼎市常年首要污染物，主要原因有两项：一是受外源性污染影响，作为福建北大门的福鼎受到北霾南移的影响较大，颗粒物浓度升高，随着气温上升，大气中污染物反应产生二次污染，导致臭氧浓度升高。二是受内源性污染影响，一部分是本地合成革企业数量增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增大；此外，福鼎人均汽车保有量增加，汽车尾气中的氮氧化物易与挥发性有机物在阳光照射下经光化学反应产生臭氧。

③部分行业整治问题长期存在。以合成革、紫菜等行业问题整治难度较大。龙安工业园区、文渡工业集中区一直在积极探索解决二甲胺臭气问题，虽取得一定成效，但因技术上的原因尚未从根本上解决臭气问题。福鼎紫菜企业分散、粗放的现状短期内整改效果未完全显现，部分养殖加工企业缺乏科学养殖的培训和探索，合理的绿色生态养殖模式未全面普及。

④近岸海域水质达标率偏低。福鼎市国控沙垵港外湾、省控沙垵港内湾、晴川湾目标水质均为海水二类，根据近年近岸海域水质监测结果，福鼎近岸海域水质常年功能达标率较低，主要超标项目为活性磷酸盐及无机氮。主要原因是受周边分布的诱饵性鱼类网箱养殖、沿岸池塘养殖尾水及沿岸村庄生活污水直排的影响。

（3）污水处理设施配套建设不齐全

根据《福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调查结果，城镇污水处理厂存在纳管率普遍偏低、雨污混流的问题。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基础较为薄弱，除了靠近市区和乡镇集镇的部分村庄外，多数村庄未有完善的污水收集处理系统，总体收集率不高，且存在处理工艺未能因地制宜、终端选址不当、建设不规范、缺乏运维管理等问题。

（4）特色产业缺乏科学管控

随着福鼎白茶品牌知名度的提高，种茶成为农民增收致富的有效途径，但茶叶生产经营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信息化程度不高，存在非法侵占林地、毁林种茶、烧山种茶及农药不合理使用等行为，造成了耕地质量下降、水土流失等生态失衡问题，严重影响生态环境和茶旅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5）环保部门监管能力满足不了新时期环保工作需求

属地乡镇普遍存在环保专兼职人员不足现象，部分乡镇环保责任执行不到位，对辖区内的环保工作重视程度不够。且机构改革和环保垂管以后，环保部门的工作任务和工作职责成倍增加，福鼎目前现有的环保队伍力量无法满足工作需求，环境监测执法的软硬件设施与当前的环境保护任务不匹配。

三、指导思想与规划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并实践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主动融入宁德市“一二三”发展战略，坚持“工业立市、旅游兴市、海洋强市”，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解决影响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有效管控生态环境风险，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建设生态文明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得益彰的美丽新福鼎。

（二）基本原则

——**保持战略定力，双重导向并重。**“十四五”是美丽中国启航奠基的五年，生态环境保护不能有丝毫松懈。要长期坚持底线思维、保持战略定力，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注重科学合理，坚持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从过去的环保实践、环保规划编制与实施中吸取经验教训，环境保护导向需要从问题导向转变为问题导向与目标导向并重，环境治理思路也需要从基础的坚守底线向满足人民群众更高的环境需求转变。

——**坚持保护优先，落实源头削减。**以重点行业企业和农业农村突出环境问题为抓手，持续推进污染源排查整治，切断污染

物进入环境的途径。坚持源头预防，将环境保护贯穿于规划、建设、生产、消费等各环节，严格控制污染增量。加强重点区域、流域和行业污染防治，提高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效率，加大污染存量削减。

——**坚持底线思维，防范化解风险。**积极做好生态环境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把防范风险贯穿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全过程。划定高风险区域，优化饮用水水源地等敏感地区的产业布局，从布局上防范风险；健全跨部门、跨区域环境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及时处置突发环境事件，提升对环境风险的监测、评估和预警能力。既要打好防范和抵御风险的有准备之战，也要打好化险为夷的战略主动战。

——**开展动态评估，做好成效分析。**紧绕坚决打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定期开展生态环境形势分析和敏感区域、重点行业的跟踪研究，研判存在的问题和短板弱项。着眼建设美丽福鼎的目标不变，组织开展年度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对影响攻坚战目标任务的苗头性问题要及时予以协调、引导和督导。

（三）规划目标

1.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实现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深化升级，生态环境质量不断优化，生态系统稳定性得到显著提升，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绿色发展格局和绿色生

活方式基本形成，人民群众生态环境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环境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基本健全。

到 2035 年，生态系统基本稳定，环境安全得到明显保障，绿色发展格局和生活方式蔚然成风，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需求得到有效满足，美丽新福鼎全面建成。

2. 指标体系

结合福鼎市存在的生态环境问题，根据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总体目标，按照可监测、可评估、可分解、可考核选取福鼎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指标。规划指标体系分为应对气候变化、环境质量、污染防治、环境风险管控及生态安全五个方面，共计 20 项指标，详见附件 2。

（1）应对气候变化

- ①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率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 ② 单位 GDP 能源消耗下降率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 ③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2）环境质量

- ④ 小流域水质优于 III 类水体比例 $\geq 94\%$ ；
- ⑤ 地表水达到或优于 III 类水体比例 $\geq 75\%$ 或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 ⑥ 地表水质量劣 V 类水体比例为 0；
- ⑦ 近岸海域水质优良（一、二类）面积比例达到上级考核目

标;

- ⑧ 地下水质量 V 类水比例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 ⑨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geq 98\%$;
- ⑩ 城市细颗粒物 (PM_{2.5}) 年均浓度 $\leq 22 \mu\text{g}/\text{m}^3$;
- ⑪ 绿盈乡村比例 $\geq 80\%$;

(3) 污染防治

⑫ 主要污染物 (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 减少量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 ⑬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4) 环境风险管控

- ⑭ 放射源辐射事故年发生率 < 1.0 起/万枚;
- ⑮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 ⑯ 受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5) 生态安全

- ⑰ 森林覆盖率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 ⑱ 生态质量指数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 ⑲ 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 ⑳ 生态保护红线占国土面积比例不降低。

四、重点领域与主要任务

（一）资源循环，构建绿色生态产业链

1. 谋划推动循环化项目建设

按照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的要求，创新工作举措、抓好落实成效。遵循以项目支撑循环发展的思路，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工程建设。实施循环发展引领计划，做好“十四五”资源节约循环利用重点工程项目谋划、储备、申报、建设工作，积极争取循环补助资金、绿色债券等政策支持。深化用能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对单位产品能耗超过限额标准的企业实施差别化价格政策，优先满足能效标准达到先进值的好项目大项目用地需求。强化建设用地强度控制，统筹推进低效建设用地再开发。

以龙安化工园区为切入点，推进合成革、新能源材料等行业转型升级，构建循环经济体系，提升资源能源综合利用效率。鼓励绿色生态园区创建，鼓励园区采用综合能源服务，推广使用清洁能源、低碳能源。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园区建设，加大高耗水工业企业循环用水节水技术改造力度。加快开发区、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将沙埕湾万亩产业生态新城打造成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典范。

2. 抓好循环经济技术创新

围绕清洁生产、节能减排和资源循环利用，充分发挥骨干企业带头作用，进一步加大共性技术和关键装备的研发、推广及应用力度。研究推广产业废物园区内资源化利用技术、工业废水高效处理和回收利用技术等，鼓励企业加大投入，采用先进适用的技术、工艺和装备，组织实施一批节能项目。

围绕宁德新能源产业，依托福鼎锂电新能源产业园，引进产业链关键环节、核心企业、上下游配套企业，打造锂电池中游材料产业群，建成以锂电新能源电池材料为主的生产基地。积极开展关键核心技术研究，重点突破循环寿命、回收利用等技术瓶颈，加快推进高性能、高可靠性锂电池生产、控制和检测设备创新，提升锂电池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围绕锂电池梯次利用目标，加快建立上下游企业联动的锂电池回收利用体系，探索形成技术经济性强、资源环境友好的多元化回收利用模式。

3.提升循环经济发展意识

大力宣传循环经济理念，普及循环经济知识。循环经济建设发展的主体是企业，企业通过创新生产技术和理念，积极探索企业发展层面的集约型综合化增长模式，建立生态工业园和生态农场，让各个生态园区的企业相辅相成，节约资源、减少浪费，实现企业和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目标。及时总结凝练循环经济园区循环化改造过程中行业、企业、园区的典型模式，通过媒体

宣传、召开现场会等各种形式加以推广，在全市范围形成发展循环经济的浓厚氛围，推动生态文明理念深入人心。

4.完善资源循环利用网络

完善废旧物资回收利用网络，不断提高废旧物资分拣、处理与利用水平，加快培育一批规模化、专业化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建设再生资源回收市场，将再生资源回收市场纳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进行统一规划、配置。再生资源回收市场应同时具有储存、集散、初级加工、交易和信息收集发布等功能。同时依托市场建立统一的物流配送体系，纳入全市物流服务站规划，配置专用物流设施设备。

5.推动特色产业绿色升级

大力发展福鼎特色的茶产业，以创新创业、绿色高质量发展为战略主导，推进茶园基地化建设、专业化统防统治管理，构建国家级现代化农业产业园和国际化智慧白茶产业城。把“生态+”理念融入到高标准茶园建设中，建立生物种群多样、产业链较长、能源梯级利用效率高的白茶产业系统，推进茶籽、茶渣等副产物综合利用，优化茶园生态平衡。开展生态茶园示范基地示范考核、评价和建设，促进福鼎茶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推进茶产业与乡村振兴、美丽福鼎建设相融合，统筹茶文化、茶产业、茶科技，开发独具福鼎优势的茶文旅融合新业态，打造

茶旅精品线路、精品园区和特色小镇。

专栏一：绿色产业建设工程

锂电新能源产业园建设：围绕宁德新能源产业，开展锂电核心技术研究，突破锂电池循环寿命、回收利用等技术瓶颈，加快推进高性能、高可靠性锂电池生产，建设锂电池 90GWh 的产业园。

资源化利用项目：以资源循环为手段，以价值增值为导向，探索资源化利用项目建成，摸索行业“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循环发展道路。

（二）低碳转型，科学应对气候变化

1.开展碳达峰行动

以碳强度控制为主、碳排放总量控制为辅，聚焦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加强源头治理、系统治理、整体治理，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对标福建省、宁德市“十四五”二氧化碳排放管控目标，制定 2030 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计划，牵住以降碳为源头治理举措的“牛鼻子”，统筹谋划一批推动能源、产业等绿色低碳转型发展的重点任务和重大工程。

严格控制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建材等六个行业类别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推进“两高”行业减污

降碳协同控制。加强重点企业碳排放信息披露，开展二氧化碳排放总量管理。建设清洁低碳能源体系，把发展非化石能源、削减化石能源消费量作为治本之策。

2.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引导合成革、汽摩配件、铸造、石板材等污染防治压力大的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动传统产业与新兴产业在资源要素、产业结构、空间格局和市场等方面协同融合，催生新业态新模式，推动产业链升级，提升传统优势产业市场竞争力。加快淘汰落后产能，“腾笼换鸟”、创新提高，主动提升产业环保要求和标准。

抢抓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机遇，运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推动传统产业节能降碳水平提升，严控高耗能高排放行业产能，强化节能降碳指标的硬约束，倒逼高耗能行业建立节能低碳的生产体系。通过淘汰低效生产工艺、促进产品升级换代、推广先进生产工艺、更新改造治污设施、延伸产业链条、严格环境管理等措施，提升传统产业工艺水平，促进传统产业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

3.提高清洁生产水平

推进清洁能源替代，加快天然气管网建设和“煤改气”步伐，鼓励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建设，积极推进龙安热电二期建设，推进电能替代。深化锅炉窑炉综合整治，原则上不新建非清洁能

源锅炉及工业窑炉，鼓励企业使用清洁能源，开展锅炉超低排放改造或污染治理设施提升改造。

切实发挥“三线一单”在环评审批、项目准入中的作用，严格项目准入，禁止引入不符合产业政策和园区发展规划的项目，严格控制产能严重过剩行业新增产能，有效衔接节能审查和能耗双控目标任务。深入推进生态合成革、铸锻造、汽摩配、食品等重点领域节能，积极推广应用节能技术和产品，推广合同能源管理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建设节能减排长效机制。开展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组织实施企业能效提升、污染治理等技术改造。加快发展清洁能源和新能源汽车、可再生能源开发、节能环保等产业。

提高绿色水运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推动港作机械能源清洁化改造，推广使用电动船舶，加快淘汰高污染、高能耗的船舶。推进运输船舶转用低硫燃油，全面建设港口油气回收系统。

4.倡导绿色生活方式

倡导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消费，推进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向勤俭节约、文明健康的方向转变。响应《“电动福建”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等文件号召，鼓励绿色出行，加大公共领域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和公共充电桩投入，加快“电动福鼎”建设，全力打造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示范城市。鼓励绿色消

费，推广高效节能电器、节能环保汽车、高效照明等节能产品，鼓励引导消费者购买节能环保再生产品。深入实施低碳节能全民减排行动，组织开展绿色家庭、社区、商场、景区、饭店、校园、医院等创建活动。

5.推进大气污染物协同控制

推进细颗粒物及臭氧协同控制，常规大气污染物和温室气体协同控制，大气污染区域联防联控联治。以工业园区为重点，推进一批大气环境治理减排项目。强化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减排，进一步加强对挥发性有机物的控制，深入推进合成革、化工、表面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 VOCs 治理，新建涉 NO_x、VOCs 排放的重点行业工业项目必须进入工业园区。鼓励企业开展溶剂型涂料、油墨、胶黏剂、清洗剂等替代工作，倡导采用高效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设施。推进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和转型升级。

深化“散乱污”专项整治成效。加快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大力发展新能源，严格执行能源消费双控制度。深化城市面源污染治理，加强汽车尾气达标检测。加强城市扬尘综合防控，加强施工工地和渣土运输监管，健全扬尘网格化治理机制。推进餐饮油烟污染治理，加强油烟排放和无烟设备的监督管理力度。

6.大气污染监督帮扶整治

开展全市重点挥发性有机物企业摸底排查工作，推进在线监控安装，建立重点 VOCs 企业“一厂一策”台账，以合成革行业为重点建立 VOCs 管控机制。针对企业治污设施不愿用、不会用等问题，强力开展环保法规、标准宣传活动，贴心式帮扶。通过请环保行业专家上门为企业把脉会诊、系统评估，帮助企业精准找出污染成因病灶，开出整治处方。在执法检查中，既不能把违法排放的责任全都推给排放企业，也不能忽略治污设施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要通过地方立法、签订责任状等形式，把治污设施研发单位、使用单位、第三方服务单位牢牢捆到一块，促进各负其责、共同尽责。

7.完善重污染天气应对举措

提升重污染天气预测预报能力，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和部门联动机制，实施臭氧污染防治靶向性防控。通过常态化减排降低污染物累积，遏制轻中度污染，从而防止出现重污染天气。深入实施四大结构调整，推行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全面降低基础排放量，长时间、大尺度减少污染累积。

推动行业主管部门深度参与，建立相关职能部门应对重污染天气“一岗双责”分工方案。让精通行业生产特征、掌握企业生产计划、调控行业产量总量的主管部门掌握主动权、承担主要责任。压实排污单位主体责任，提升重污染天气应急在环境信用、

社会信用评价的分值、比例，增强企业自主减排意识。建立重点行业重污染天气应急应对工作方案，针对区域间扩散条件、污染特征、排放特点的不同，实施差异化应对策略。

专栏二：气候变化应对工程

能源结构改进项目：以核电、风电、天然气等资源代替煤炭使用，达到控制煤炭消费总量的目的。加快完善福鼎天然气管道，新建两台核电机组及 60GWh 海上风电机组。

（三）补齐短板，推进“三水”共治

1.完善基础设施建设

实施重点城镇和农村生活污水的全面治理，加快集镇和园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和配套设施工程建设，落实福鼎乡镇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因地制宜提升改造现有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完善乡镇污水支管和接户管，把管道改造和建设作为重要的基础设施工程来抓。重视污水处理系统提质增效与结构调整优化，规划城区污水收集管网、泵站和配套设施建设，加强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截流、收集。针对进水浓度不满足要求的污水处理厂，围绕服务片区管网制定“一厂一策”系统化整治方案，提高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及污水处理负荷，稳步提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效能，到 2025 年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 95%。

补齐现有污泥处置能力不满足需求的缺口，完成第一污水处

理厂污泥处理提升等工程建设，污泥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0%以上，鼓励采用热水解、厌氧消化、好氧发酵、干化等方式进行无害化处理。鼓励有条件的污水处理厂建设尾水湿地，充分发挥湿地水质净化功能，以补充河道生态流量。

2.加强流域综合整治

强化福鼎市内主要河流水北溪、龙山溪及其他小流域的综合治理，依托以控制断面和水功能区相结合为基础的地表水环境质量目标，实施控制单元精细化管理，科学合理布设截污管道。坚持“一河一档一策”，摸排入河、入湖排污口，编制排污口清单，加强入河、入湖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和监管，分类管理和整治。严格控制入河污染物总量，针对水质不达标区域，以小流域为单位细化治理方案和实施办法。

健全流域上下游的水生态环境联防联控联治机制，加强跨域的联合巡查、联合监测、联合治理能力。完成市内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工程，综合治理河长约 36.8 公里，包括管阳溪、桐山溪、吉溪、赤溪的治理。开展店下溪水环境综合治理，探索建设海产品加工产业园，鼓励水资源循环利用，减少生产废水排放量。

3.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落实《宁德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条例》，积极推进各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范围划定工作；每年进行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

水水源环境状况评估，并组织对全市县级以上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进行排查，督促企业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确保水源地水质安全。每季度开展一次“千吨万人”供水工程水源地水质监测，认真分析监测数据，综合研判水源地水质安全状况。扎实推进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对所有乡镇级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定情况、保护区违法违规情况及水源地周边环境风险情况进行排查，严格按照整治方案进行整治。

杜绝南溪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农业和居民生活面源污染，做好闽浙边界“三水”保护的衔接工作，协商解决上游浙江入境水质的影响问题，确保泰顺华东大峡谷项目建设至运营全过程会甲河流域水质稳定达标。禁止在乡镇饮用水源保护区内随处丢弃垃圾，控制农村面源污染，拆除与供水无关的设施；加快环境监测站和环境监测标准化体系建设，健全饮用水源环境监测网络，落实环境监测站对乡镇饮用水源保护区的水质监测工作。

4.严防黑臭水体产生

优先治理存在小作坊和区域内水质环境较差的村镇、区域，提高生活污水收集管网覆盖率，全面整治小作坊污染源，综合采取截污、清淤、活水、生态修复等措施，系统防止黑臭水体产生。完善污水收集体系，建立长效治理及保洁机制，全面消除产生黑臭水体的隐患，巩固治理成效。

5.创建美丽河湖

通过减排和增容两方面内容统筹好水生态、水环境、水资源，分别以保障生态流量、维护河湖生态功能需要和有针对性的改善水环境质量为重点进行突破。深化水环境问题整治，督促加快补齐环境基础设施短板，严控污染物入河湖排放量。

推进水生态保护，开展水生态状况调查监测，建立涵盖生境、底栖生物、着生藻类、浮游植物等监测指标的河湖生态健康评估体系，科学评估河湖健康状况，维护生物多样性，实现有草有鱼。合理开发利用水资源，完善节水型社会建设，大力弘扬水文化，提高全民节水意识和水资源保护意识。

专栏三：美丽河湖建设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提质增效为抓手，对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改造，建设乡镇生活污水支管和接户管，完善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提高污泥处理能力。

流域治理巩固提升项目：开展水北溪、百步溪等 27 条小流域综合治理，治理中小河流 36.8 公里。

（四）城乡联动，健全固废处理处置体系

1.构建城乡环卫一体化体系

构建集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处理处置设施和监测监管能力于一体的环境基础设施体系，并逐步由城市向乡镇、村（社区）延伸覆盖。全面构筑完善城区、乡

镇区、村（社区）三级环境管理网络，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建设，打破条块分割、权责不清的被动局面，加快形成规范化、一体化、日常化的管理体制，适应城市化管理需要，实现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的全覆盖。逐步建立健全较为完善的城乡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理体系，尽快实现城乡环境卫生一体化管理的目标。

2.提升固体废物收集处置能力

鼓励开展“无废城市”建设，探索固体废物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的城市发展模式。鼓励企业完善固体废弃物资源化系统，采用清洁生产技术，促进各类可回收利用资源在企业内部的循环利用和综合使用。提高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减量化水平，优化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工艺，降低污泥含水率，减少污泥产量，实施污泥集中式处理处置，依托生活垃圾收集系统实现污泥的无害化处理。按照“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的运行机制，进一步补足垃圾中转站和转运设施，建立完善的生活垃圾收集处置系统。

3.妥善处置危险废物

强化危险废物产生、运输、贮存、处置全过程规范化管理，加大对工业企业危废管理力度，按照不同行业举办企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警示教育宣讲会，提出企业内部管好“四个账本”和“四类人员”的长效管理方法。产生的危险废物应送至有资质的

单位进行处理处置，生态环境部门应加强对危险废物运送、处理、处置的管理，严格实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深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制度，严抓危险废物瞒报、漏报、贮存不规范的工业企业，鼓励制定“一厂一策”方案，基本消除危险废物环境安全隐患。推动宁德工业废物综合处置中心二期项目建设，保障工业危险废物处置利用率达 100%。

4.提高农业废物资源化利用率

开展规模化养殖场综合整治，采用种养结合猪、沼、果、草模式等养殖模式实现达标排放或者零排放。开展养殖业污染综合治理，试行各类生态治理模式以及生物发酵床等新治理技术。开展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提高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率。鼓励建设有机肥厂，以畜禽粪便、秸秆等为主要原料，生产有机肥。拓展秸秆压缩制炭、秸秆机械化还田、秸秆垫料养殖、秸秆食菌基料等综合利用方式，提高秸秆综合利用率。推进农贸市场标准化智慧化改造的“菜篮子”工程，做好农贸市场垃圾无害化、就地化、资源化处理工作。

5.持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全面推动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强化垃圾分类屋运行管理，实现分类投放、分类收运无缝衔接。广泛开展宣传工作，采取多种方式积极宣传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引导全社

会了解、支持和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让群众逐步养成垃圾分类的习惯，成为垃圾分类的积极践行者。建立垃圾分类志愿者服务机制，定期开展垃圾分类志愿服务活动。在中心城区先行开展生活垃圾规范分类收集和处置试点并逐步在全市推广，开展对餐厨垃圾分类收集处理的试点和推广工作，逐步实现全市餐厨垃圾的资源化利用。

专栏四：固体废物处置工程

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遵循“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在各乡镇开展生活垃圾保洁、收集、转运、处理一体化服务。

固体废物处置能力提升项目：开展宁德市工业废物综合处置中心二期工程，推动福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综合整治，建设固体废物协同处置中心，提高福鼎市固体废物处置能力。

（五）全面建设，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1. 打造“绿盈乡村”

坚持“绿化、绿韵、绿态、绿魂”建设理念，贯彻落实《福建省乡村生态振兴专项规划（2018-2022年）》，切实发挥好“绿盈乡村”在推动解决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短板和问题的抓手作用。充分利用生态云平台，结合大数据应用，不断提升“绿盈乡村”建设管理水平，完善“绿盈乡村”建设电子档案，及时更新完善

各项指标等信息。

组织乡村生态振兴专项小组成员单位或委托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深入基层走访调研。对照“绿盈乡村”建设指标体系找差距，把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中的难题积案找全面、找准确，支持村镇策划实施一批补齐生态环境短板的项目，提出针对性的扶持措施。到2022年，辖区内“绿盈乡村”占比超过70%，并建成一批高级版、中级版“绿盈乡村”。

全面深化推进“一革命四行动”，重点围绕房前屋后环境整治、村庄绿化、生活垃圾治理、生活污水治理等工作，制定整治实施内容，并采取分级实施、分类建设的策略。

2.全面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及垃圾治理

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短板。以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和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重点实施农村“厕所革命”、农村垃圾治理、农村污水治理、农房整治、村容村貌提升等行动。逐步建立完善垃圾转运、污水治理、河道保洁、设施维护等村庄人居环境管护长效机制。

以改水改厕地区为切入点，加快建设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分片区推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模式，以礮溪镇、叠石乡为试点，强化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行监管，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定期监测工作。严格落实《福鼎市农村生活污

水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办法（试行）》，鼓励各乡镇制定符合自身实际的设施管护及运维制度。

对农村生活垃圾和农业废弃物加强协同利用和统筹处理，完善符合农村实际的垃圾收集处置体系，优化垃圾收运处置设施布局，统筹市、乡镇、村三级设施服务，合理选择收集、转运和处置模式。通过对生活垃圾的产生、称重、入库、转出、财务转账等关键环节层级审核把关，加强运输环节的把控，制定严格的车辆出入管理制度，让生活垃圾的管理有切实可行的规范化流程。鼓励打捆村庄保洁、垃圾转运、农村公厕管护等进行市场化运营管理。

3.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风险排查整治

积极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提高农村供水保障水平。在基本完成“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专项整治的基础上，同步推进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摸底排查、保护区（或保护范围）划定、边界标志设立等工作，完成农村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整治。全面推进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规范化建设，并逐步向乡镇级延伸。

统筹做好农村供水工程水源地选址、保护区综合整治、风险源排查防范及水质监测。巩固农村饮用水水源调查评估，建立水源地名录和信息台账。加强集中式农村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建

立定期监测工作机制，公开农村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结果，保障农村饮用水安全。

4.严格管控农业面源污染

大力推进农业生产生态化。调整优化农业种植、养殖产业结构，开展种植产业模式生态化试点，提高农业用水利用效率和水平。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施增效，探索建立化肥定额制。推广应用绿色高效有机肥，集成推广化肥机械深施、种肥同播、水肥一体等绿色高效技术，应用生态调控、生物防治等绿色防控技术。

严格控制规模化养殖场项目的审批，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对污染防治设施不健全、污染物排放不达标的畜禽养殖场依法责令限期整改，整改到期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坚决予以关闭。推进畜牧业科技成果转化，切实加强设施工程建设，全面控制畜禽粪污带来的污染问题；提高畜牧机械化、设施化水平，提高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专栏五：美丽乡村建设工程

“乡村振兴”行动项目：结合农村人居环境优化美化及产业振兴，完善 250 个行政村公共基础设施。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加快推进《福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2020-2030）》落地实施，分期对相关农村和集镇村开展生活污水收集治理及运营维护。

（六）稳扎稳打，探索美丽海湾建设

1.统一河口区评价管理标准

构建流域海域协同共治管控单元，建议合理划分流域和海洋管理边界，将河口区域作为流域海洋协同共治的管控单元，通过入海断面交接机制等实现陆海管理的衔接。基于不同河口的自然地理特征，温度、盐度以及潮流规律等，合理进行河口区分类，并建立配套的规划、标准和评估等管理制度及政策。

2.加强海洋环境保护

严格落实《福鼎市海水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18-2030年）》，全面清理禁养区内海产养殖生产，合理控制限养区海产养殖规模，升级改造养殖区和限养区的渔排和藻类养殖。实施蓝色海湾和红树林种植修复工程，开展172个入海排污口整治工作，推进陆源污染物排海、违法采砂用海、海漂垃圾整治和岸线海岛整治修复，完善海漂垃圾转运处置体系，持续改善海洋生态环境。加大海洋生态环境保护、海洋垃圾防治科普知识宣传力度。

加快补齐污水收集处理和尾水排放基础设施建设，近岸海域汇水区内的城镇污水处理厂全面稳定达到一级A及以上排放标准，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深化海水养殖污染防治，推进紫菜等海产品的生产加工入园，实施“以水定产”。积极推广环保型全塑胶渔排和深水抗风浪网箱，发展绿色生态健康养殖模式。

开展美丽渔港建设行动，分批分类开展渔港码头环境综合整治，持续推动渔港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和升级改造，建立健全渔港油污、垃圾处置回收利用体系。

3.加快开展海洋生态保护修复

积极开展“蓝色海湾”整治行动、海岸带保护及湿地修复工程，选择海洋生态系统受损、生态问题较突出、海岸侵蚀较严重的区域，采取海岸防护、人工补沙、植被固沙等措施，建设生态海堤，分步实施、有序推进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针对沙垵港海水交换能力不足、水质长期劣四类或明显下降的重点海域，采取退养还海、入海排污口排查整治、污水收集纳管、尾水深海排放、海域清淤疏浚等措施。

强化岸线保护修复，推进海域、海岛、海岸线生态修复项目建设，修复受损或退化岸滩。推动重点海域及突出问题治理，坚持保护优先，绿色发展，统筹陆域和海域污染防治，重点围绕海上养殖整治、海漂垃圾治理、船舶和港口污染防治及陆源入海源、农业面源污染、生活污水等方面开展。

4.完善海洋生态环境区划管理体系

充分发挥海岸带陆海空间耦合载体的作用，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以海岸线为轴，统筹海岸线两侧资源配置、经济布局、环境整治和灾害防治等功能和需求，研究建立陆海统筹的海洋生

态环境区划管理体系。鼓励通过受损海域海岛修复、港口空间资源整合等方式，将部分建设用海空间转化为海洋生态空间，并进一步推动包括围填海、产业布局等在内的空间布局和生产生活方式的转变，推动海洋资源利用和海洋生态空间格局优化。

5.加大近岸海域环境监管能力

逐级落实海岸带网格化排查治理责任，持续开展清理海岸带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等“四乱”专项行动，利用无人机、卫星遥感、高清监控摄像、人工巡查等手段，强化岸线和海域监视监管。定期开展近岸海域环境监测，重点开展沙垵湾及主要河流的入海口监测，加大对赤潮等海洋灾害和外来生物入侵的预警预报力度，加强对临海工业集中区和重点企业排污口、海洋倾废区的环境监测。研究制定临海工业区等污染风险应急对策，提升福鼎海洋污染事故应急能力，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安全。

组织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海洋与渔业局、水利局等有关部门，开展沙垵港海域生态环境基础调查、评估与分析，全面排查入海排污口，明确行政区域内海产养殖分布、数量及规模，构建沙垵港污染来源“一张图”。在全面排查的基础上开展整治，包括污染源整治及入海河流达标整治。定期打捞海漂垃圾，开展不定期巡逻检查，严厉打击偷排乱排行为。

加强海洋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整合海洋与渔业、生态环境、

自然资源等部门的监测资源，打造陆海统筹监测一体化业务链，共建共享，利用大数据技术深度挖掘数据产品及应用，为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提供数据支撑。

专栏六：美丽海湾建设工程

美丽海湾建设项目：以沙埕港为重点，分类实施海陆污染源头治理工程，针对性的处理污染物，提高滨海湿地污染自净能力。

（七）追根溯源，全面推进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

1.防止新增污染地块

在全面摸排的基础上，以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和历史遗留废渣、废水排查整治为重点，建立规范化考核机制，提出具体治理任务和措施，切断污染物进入土壤链条。明确未利用地等复垦为耕地的具体要求。结合空间布局和产业结构，对重点区域实行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制度，严格防控新增土壤污染。选择一批典型区域，开展重点行业企业土壤环境监管规范化管理考核。

持续加强土壤环境监测监管，实施耕地土壤环境分类管理和建设用地分类管理，实施最严格的土壤环境保护制度。全面推进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持续开展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综合防治，严格涉重金属行业准入和总量控制原则，取缔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企业。持续推进耕地周边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

业排查整治，动态更新污染源排查整治清单。要求矿业主严格按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的“三合一”方案进行开采和生态环境治理，严禁越层越界开采。

加大农业污染控制力度，落实《福鼎市茶园病虫害绿色防控（不使用化学农药）技术方案》，启动化学农药全面下架工作，实现茶园不使用化学农药。推动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和地力提升工程，推广“以虫治虫”等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及生物农药等高效药械替代。建立农药包装废弃物和废弃农膜回收、贮存和处理处置体系，优先保护农用地土壤环境。

2.巩固提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水平

耕地以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单元为抓手，根据最新农用地监测结果，对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单元进行动态调整。建立安全利用技术模式，分步骤推进，逐步提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水平，在各乡镇开展土壤与农产品协同监测，引导农户采用农艺调控、替代种植等方式，实现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在严格管控类耕地上落实退耕还林、严禁种植食用农产品、季节性休耕等措施，确保优先保护类耕地面积不减少、土壤环境质量不下降。在农用地类别单元管理上，对于单元外部应由生态环境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污染源监督管理；对于单元内部应由农业农村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3.推进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

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要求纳入用地规划和供地管理，严格控制项目准入，防止新增建设项目造成新的土壤污染。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建立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健全建设用地全生命周期联动监管制度，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要求纳入到空间规划和供地管理中，严格落实“两公一住”用地土壤调查评估等准入要求。鼓励在开发用地集中区域推进用地土壤环境先行试点调查，探索“环境修复+开发建设”模式。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包括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和修复、后期管理等环节，属于长流程管理，需要较长周期，与土地开发利用时限的矛盾突出，管理程序、管控节点等存在优化空间。“十四五”期间，需进一步完善并优化各部门联动监管机制，合理设置管控程序和节点等，解决治理修复与土地开发之间时限矛盾问题。建立健全第三方从业单位管理制度和监管手段，严格管控治理修复过程中二次污染。针对区域土壤类型、污染物特征、城镇化建设需求等，建设污染土壤集中处置中心，积极探索治理修复后土壤资源化利用模式。选取一批典型区域，开展污染地块安全利用规范化考核。

4.加强地下水环境保护

开展地下水基础环境重点区域调查工作，推进地下水型饮用

水源、污染源清单调查汇总工作，整合构建区域全覆盖、种类齐全、分布合理的地下水监测“一张网”。健全地下水防控体系，加强重点工业行业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监管，定期开展地下水污染风险排查监测，防止工业危险废物污染地下水。强化垃圾填埋场的防渗及渗滤液处理，开展矿山开采区、其他重点行业企业地下水储罐等区域防渗改造工作，防止污染地下水。

专栏七：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保护工程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对礞溪、叠石等有关乡镇进行土地平整、土壤改良，建设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完善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

（八）点面管控，保障声环境质量

1.交通噪声控制

完善路网结构，积极推进机动车噪声治理，实施重型机动车（货车）进城时间限制，强化城市禁鸣管理，避让居民住宅等敏感建筑物，推进高速公路、高架桥、铁路等两侧噪声敏感点的隔声设施建设。同时为保障夜间声环境质量达标，必要时应在噪声超标的路段实施夜间临时交通管制。

2.社会生活噪声控制

加强对娱乐行业噪声的管理，禁止在居民楼和以居住为主的综合楼区域新（扩、改）建产生噪声、振动污染的娱乐行业，督

促文化娱乐场所采取必要的隔声与减震措施，并在规定时间内开展经营活动。加强宣传，提高娱乐场所业主的环保意识。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环保举报投诉热线的监督作用，要求噪声不能达标的单位限期整改，对逾期不能达标的单位进行通报并督促整改，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共同保护声环境质量。

3.工业企业噪声控制

强化工业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监督企业工业落实隔音降噪措施，以居民区敏感点为核心，严格控制周边新增工业噪声源。噪声超标企业限期整改，淘汰高噪声落后工艺设备，进一步降低工业企业噪声排放量。

4.把控噪声源头

严格建筑工程夜间施工许可申请审批程序，严禁非抢修抢险、工艺生产要求等特殊原因的建设项目在敏感时段施工。规划建筑施工环境监理机制，加强环境监测。落实建设项目环评提出的降噪措施，建立并完善工程建设领域突出环保问题专项检查制度。落实噪声常规监测，全面掌握福鼎市昼夜声环境情况。开展“静夜守护”“绿色护考”等噪声污染整治行动。

专栏八：噪声污染防治工程

隔声降噪设备完善：在主要街区及工业园区周边设置降噪绿化带、隔声屏等，降低交通、工业加工等噪声对声环境的影响。

（九）统筹兼顾，维护生态环境安全

1.推动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修复

按照上级关于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部署，统筹考虑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地理单元的连续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可持续性，开展山水林海一体化保护管理与合理利用示范项目。做好区域或流域、生态系统以及场地等不同尺度工程目标任务相互衔接。

适时评估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试点工程成效并总结经验，形成若干科学合理、可复制可推广的生态保护修复模式。开展自然保护地建设及野生动植物保护工程建设，强化生物多样性就地保护，合理开展迁地保护。科学整合归并优化各类自然保护地，逐步形成以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生态廊道、开展重要栖息地恢复和废弃地修复，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全面提升福鼎生态安全屏障质量。

2.强化生态保育修复和水土流失治理

加强森林抚育，持续推进城市、村镇、交通干线两侧、主要江河干支流及水库周围等区域的造林绿化，优化树种、林分结构，提升森林生态功能。完善天然林保护制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实施水系绿化、荒山绿化和防护林体系建设等重点生态修复工程，注重养护和提高土地的生态服务功能，增强涵养水源、保持

水土、防风固土能力。

结合生态茶园等退耕还林项目的推进，加大水土流失治理力度。重点推进小流域综合治理，对水源涵养、水土保持、饮用水源保护、重要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重要生态功能区实施“减轻压力、休养生息”的方针，开展水北溪河口 400 亩湿地植被人工恢复。

3.融合环境管控与空间规划

科学划定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强化国土空间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推行“多规合一”，构建上下衔接、分级管理的空间规划体系。统筹城乡空间布局，加快城乡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等一体化进程。坚持乡村规划先行，推动村庄规划管理全覆盖。按照“五个留”要求，提升乡村规划建设管理水平，分区分类制定特色风貌控制要求，切实提高乡村建设规划的综合性、约束性、前瞻性和科学性。

加强“三线一单”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在空间规划与实施进程中，将生态空间、城镇空间、农业空间作为基础，并根据与其相匹配的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制定科学合理的分区管控标准。将各个乡镇行政边界予以实行优良衔接，将整体环境划分为单元，并对各个单元进行环境管控，同时根据所处区域环境实际情况、人口分布、开发强度作为基础，对

各项开展精细化管理，明确环境管控力度。

4.推进城乡生态品质提升

统筹城乡布局的经济需要、生活需要、生态需要、安全需要，推进城乡生态修复、功能完善工程，实施风貌特色提升、蓝绿空间提升、城乡功能提升、城乡文化提升等行动，打造宜居福鼎。围绕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的目标，提升“两山三溪”绿化，保障福鼎柯湾、巽城、罗唇等红树林保护区的生态功能，进一步提高绿色建筑及绿色生态住宅小区建设技术水平。

专栏九：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开展三门溪、龙山溪、水北溪等水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包括景观提升、湿地植被恢复等。

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综合治理店下溪、三门溪等 15 条河流。

城市公园建设项目：建设湿地公园、森林公园及综合性公园，达到保护与利用生态环境资源、科普教育等效果。

（十）把控风险，保障核与辐射环境安全

1.健全核应急工作机制

修编核应急预案，完善核应急工作体系。主动加强与福建省、宁德市核应急专业组的沟通对接，确保应急预案程序的科学性、

合理性和可操作性。制定宁德核电厂周边烟羽计划区内镇村的核应急撤离、隐蔽、服碘等工作方案。开展桌面演习，有效锻炼核应急队伍的响应能力，进一步提高福鼎市级核应急组织应对和处置突发核事件的能力，并在实践中检验和完善核定核应急预案和执行程序，改进薄弱环节，确保核与辐射安全，促进福鼎核电事业健康安全可持续发展。

每年及时对福鼎市核电厂核事故应急委员会下设的各行动组联络员进行调整充实，进一步明确各行动组分别由牵头单位的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并保持各行动组第一联络员和第二联络员的基本稳定，确保核应急工作有序运作。

2.切实加强核与辐射安全管理

对福鼎市辖区内重点核技术利用单位进行监督检查，配合省、市实现放射源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100%全覆盖。着重关注核技术利用项目基本情况、辐射安全和防护制度与措施的建立落实情况、辐射安全和防护设施运行与维护情况、辐射工作人员培训考核情况及每年度辐射安全自查评估情况等信息。

在福建省核与辐射环境监督站宁德分站提供的技术支持下，配合上级对核技术利用工作场所的辐射水平进行监督性监测，并按照程序做好辐射安全和防护监督现场检查记录。

3.强化辐射监管能力

按照《宁德市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增强福鼎辐射安全监管能力，加强配备辐射监测仪器设备、执法装备等。

加强全市监管人员及从业人员业务培训，强化安全监督能力，提升辐射安全监管效能。组织辐射安全监管人员系统学习辐射安全及防护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了解放射源和射线装置的操作原理等基础知识，学习环境违法行为调查询问笔录及现场勘查笔录等现场执法知识，提高辐射监管人员的现场执法和业务水平。

4.保持全天候快速响应水平

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健全和完善核应急响应机制。严格落实极端天气、重大活动、重要节假日等期间的应急值班制度，做好应对涉核突发事件的值班备勤工作，完善核应急值班值守工作机制，完善核应急值班“零报告”制度，依职责做好涉核领域的国家安全、反恐等工作。

加强核事故应急综合演练。认真开展核应急演习和培训工
作，开展宁德核电厂核事故场内场外应急桌面推学演及公众撤离
实战演习。开展核应急联络员通信验证演练、通信行动组、医学
救援行动组核应急预案演练，组织福鼎市核应急联络员培训班，

通过以演代训、以会代训的形式，进一步提升福鼎市核应急响应能力。

5.构建全民沟通体系

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完善“中央督导、地方主导、企业作为、社会参与”公众沟通机制，加强核与辐射安全公众沟通。落实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公众参与制度，注重公众意见收集、解释和沟通，强化舆情监测和引导，确保环境友好、公众接受。

加强环境宣传与科普，将核与辐射基础知识纳入环保宣传教育及培训内容，推动进社区、学校及干部培训课堂等。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结合各种宣传活动，普及相关知识，做好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解读，提高公众核与辐射安全意识，增强公众对核能与核技术利用安全的了解和信心。

专栏十：核与辐射安全保障工程

核应急电子沙盘系统建设项目：建设核应急指挥平台电子沙盘系统、委托第三方进行运行维护，配置核与辐射监测仪器设备、执法装备等。

（十一）能力提升，提高环境管理及执法水平

1.完善环境风险管控机制

加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和区域环境风险管理。强化环境风

险隐患排查,健全企业、园区和重要环境敏感点的三级防控体系,构建环境风险源、应急资源、敏感目标等三维立体“一张图”综合管控模式。建立风险防控工业企业实时监控体系,严格源头防控、深化过程监管、强化事后追责,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将环境风险防范纳入到常规环境管理。推进建立环境风险源、环境敏感区、应急物资储备等基本信息数据库,加强各类环境基础信息集成共享,加强风险源可视化、信息化,对高环境风险物资的存储、运输、使用实施全过程监管。

2.优化环境风险预警预报系统

加强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的水质监测,完善生态环境动态监测网络。在生态敏感地区建立固定观测点,长期跟踪生态质量变动状况。应用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卫星定位系统等技术,建设包括地质灾害监测、预防体系建设、农业资源、环境质量、水土保持、森林防火检测系统等内容的生态环境动态监测网络。建设“绿色福鼎”环境资源数据库,实现信息资料共享和监测资料综合集成,不断提高生态环境动态监测和跟踪评价水平。建设环境监测执法业务用房,不断提高环境监测、环境监察标准化建设水平。

完善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建设,建立“监控发现-移交查处-督促整改-移送上报”的工作闭环。整合生态保护监管数据平

台，推动生态保护红线监管、保护地监管、生物多样性观测等多平台融合，实现生态环境常态化监督。

3.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落实《福鼎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福鼎市核应急预案》及《福鼎市大气重度污染应急预案》等相关文件要求，及时查明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污染现状，有效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对排查出的问题，明确牵头部门和责任人，实行专案包保；根据风险隐患的性质、规模、动向等情况，适时调整管控措施，加强调处化解全过程管理，切实强化源头防控，力争把矛盾和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强化分类解决，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群众的合理诉求尽快解决到位，诉求不合理、不合法的要做好思想疏导。

4.建立环保激励发展机制

探索建立环保激励发展的体制机制，增强自主发展、绿色发展的内生动力，增强污染防治能力和水平，有力保障经济健康有序发展，对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环境高水平保护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加大政府激励，增强政策引导性，政府推动的具体措施可包括绿色补贴、生态补偿、战略指导等。通过强化技术改进、组织管理等手段，促进企业内部激励，营造自愿参与环保的氛围。使基层环境管理部门更加主动行使职能，让企业在高压监管之下

享受主动作为的政策红利，变“要我做”为“我要做”。治污主体责任落实得好、治污措施做得好，就能获得更多环保优惠政策，助力企业绿色发展。

5.完善考核监管体系

系统梳理环境保护考核政策，严格落实问责机制，注重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注重构建涉及环保在内的更加公平的部门考核问责机制。强化环保执法与督察，规范执法程序，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让诸如地方保护主义为企业违法行为背书、执法部门对违法企业的处罚执法不严不到位、行政管理部门责任人不作为等现象受到应有的处罚与问责。

6.完善公众参与机制

强化宣传教育，提高公众环保知识水平。环境污染治理进入攻坚期，科技治污、精细化治污的要求不断提升，环境污染防治技术因此不断发生革新，而公众环境专业知识相对缺乏。通过培养公众环保意识与基础知识，增强公众对环境保护新要求、技术治理新变化方面的了解。

提升信息公开力度。注重宣传平台及公众参与渠道建设，提高企业环境信息及政府行政管理信息的公开力度与范围，做到依法公开，应公开尽公开，创造公众对环境监督的条件。

建立公众参与长效保障机制。依法明确公众的环境权责和义

务，完善公众参与的奖惩机制，切实发挥导向作用，提高公众参与的热情与积极性。

专栏十一：监管及治理能力建设工程

环境监管能力建设项目：包括执法装备能力建设、环保网格化能力建设及环境应急能力建设，全面提升福鼎市环境监管水平。

五、重点工程

围绕“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重点任务，提出在“十四五”期间能够对生态环境保护起到操作性强、效益显著的重点工程共 32 个，分别为绿色产业建设工程、气候变化应对工程、美丽河湖建设工程、固体废物处置工程、美丽乡村建设工程、美丽海湾建设工程、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保护工程、噪声污染防治工程、生态环境保护工程、核与辐射安全保障工程、监管及治理能力建设工程等十一个类型，总投资约 788.80027 亿元。具体工程项目内容见附件 3。

绿色产业建设工程 3 个，包括锂电池生产基地项目，化学品资源综合利用环保建设项目、电炉煤钢除尘灰收集利用项目；

气候变化应对工程 4 个，包括宁德核电 5、6 号机组建设项目、天然气管网工程、海上风电项目及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美丽河湖建设工程 7 个，包括乡镇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小流域整治项目、店下溪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固体废物处置工程 4 个，包括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工业危险废物综合处置中心二期建设工程、固体废物协同处置中心及生活垃圾填埋场综合整治项目；

美丽乡村建设工程 2 个，为福鼎市“乡村振兴”行动项目及福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美丽海湾建设工程 1 个，为沙埕港水质提升项目；

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保护工程 1 个，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噪声污染防治工程 1 个，为隔声降噪设备完善项目；

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6 个，包括山水林海一体化保护管理与合理利用示范项目、三门溪生态环境整治项目、安全生态水系建设工程、龙山溪综合整治（污水改造及绿化提升工程）、城市公园建设项目及水北溪河口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核与辐射安全保障工程 1 个，为核应急指挥平台电子沙盘系统建设项目；

监管及治理能力建设工程 2 个，为环境监管能力建设项目及生态云平台建设项目。

六、保障措施

“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需着力于确保制度先行，建设合理高效的保障机制，实现环境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的现代化。此外，还要协调制度间的相互作用，形成制度合力，建立完善持续改善环境的长效机制。

（一）完善制度体系

始终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完善生态环境管理制度系统。落实“一把手负总责”的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将环境保护指标吸纳入国民经济计划体系中。各级政府要对本辖区的环境质量负责，实现环境质量行政领导负责制，将环境质量作为考核政府主要领导工作的重要内容。完善环境保护责任追究制度，对造成重大决策失误，导致环境损失或生态破坏的要追究主要领导的责任。进一步完善考核制度和奖惩措施，将环境保护计划完成情况与领导干部业绩考核和各地经济工作考核相结合，做到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各部门也要按规划的要求和职能分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合作。

（二）优化管理方案

管理体系上，设立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自然生态监管机构，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以解决突出问题为目标，加快生态文明体制完善的理论研究，重点加强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

自然资源资产管理、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市场化的生态补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生态环境治理体系等方面的理论研究。改革生态环境领域基础数据采集的体制机制，加强跨部门协作、推动环境信息共享，为科学管控提供数据支撑。

（三）完善多元化投资渠道

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建立健全权责清晰、区域均衡、科学持续的财政投入保障长效机制。重点扶持污染防治、生态修复等工作。健全生态保护财力支持机制，逐步提高生态环境受益地区生态补偿标准，加大对限制开发、禁止开发区域的财政转移支付力度，加快自然资源及其产品价格改革，建立反映市场供求和资源稀缺程度，体现生态价值和代际补偿的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生态补偿制度。

建立“政府引导、企业为主、社会参与”的多元化筹资机制，发挥政策和市场的作用，鼓励社会资本加大环境保护投入，重点支持循环经济、环境治理、清洁及可再生能源利用等领域。发展生态环境市场，推进节能量、碳排放权、排污权、水权交易制度，推进生态产品市场化。

（四）健全监督机制

监督体系上，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

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坚决制止和惩处破坏生态环境行为。建立舆论监督和公众监督机制。加强环境信访工作，维护公民的环境权益，鼓励公众自觉参与环境监督，借助六五环境日等契机开展社会环保活动，倡导绿色文明，推行绿色消费。加强环保干部的培训教育，提高环保队伍的技术业务素质 and 依法行政水平。

（五）加大宣传力度

普及环保知识，推广珍视生态环境、保护绿水青山的理念。加强环境宣传教育，改善环境宣传教育设备，提高宣传教育现代化水平。开展环境普法教育和环境警示教育，增强公众环境法制观念和维权意识。市委党校要设立环境教育内容，把各级领导干部和企业经营管理人员作为环境宣传教育的重点，提高各级领导干部的环境意识和环境与发展的综合决策能力。环境宣传教育要向农村扩展，逐步提高农民的环境意识和维权意识。活跃中、小学校的环保教育，推进绿色学校建设，加大新闻媒体环境宣传和舆论监督力度。

附件 1

福鼎市“十三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类型	序号	名称	单位	2015 现状	2020 目标	2020 现状
循环经济	1	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万元/人	1.2651	1.5	1.9288
	2	单位 GDP 能耗	吨标煤/ 万元	0.401	<0.5	较 2015 年上升 6.5%
	3	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 水耗	m ³ /万元	25.71 (2014)	<20	5.86
环境质量	4	环境空气质量 优良率	%	100	达到功 能区标 准	100
	5	主要河流地表水功 能区水质达标率	%	96.7		83.3
	6	声环境功能区 达标率	%	83.3		91.65
	7	近岸海域水环境质 量达到功能区标准 比例	%	66.7 (2014)	达到功 能区标 准	66.7
	8	全市环境陆地γ辐 射，环境电磁辐射， 核电站环境介质中 的放射性核素含量	/	环境正 常水平	环境正 常水平	环境正 常水平
	9	受污染耕地安全 利用率	%	/	完成省 下达指 标	完成上级 下达目标
	10	污染地块安全 利用率	%	/	完成省 下达指 标	100
污染控制	11	化学需氧量 (COD) 排放强度	kg/万元 GDP	2.13	<3.5 且 不超过 总量控 制指标	0.86 (2019)

类型	序号	名称	单位	2015现状	2020目标	2020现状
	12	二氧化硫 (SO ₂) 排放强度	kg/万GDP	1.56	<1.3	0.34 (2019)
	13	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	%	82.17 (2014)	90	94 (2019)
	14	工业废水达标排放率	%	100	100	100 (2019)
	15	工业用水重复率	%	/	>80	未统计
	16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	95	100
	17	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	%	100	100	93 (2019)
	18	工业危险废物处理处置率	%	100	100	100
	19	医疗废物处理处置率	%	100	100	100
	20	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	100	100	100
	21	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便综合利用率	%	/	95	96.38
	22	农村生活用能中清洁能源所占比例	%	/	>98.28	未统计
生态建设	23	森林蓄积量	万 m ³	250.21	252.97	328.4202
	24	森林覆盖率	%	60.3	≥59.86	62.64
	25	受保护地区占国土面积比例	%	43.47	≥30	45.41
	26	城镇人均公共绿地	m ²	/	>28.18	未统计
	27	生态保护红线	/	/	规划并遵守	规划并遵守
环境	28	环境保护投资占GDP的比重	%	/	3.5	未统计

类型	序号	名称	单位	2015 现状	2020 目标	2020 现状
管理	29	重大环境污染与生态破坏事故	/	没发生	没发生	没发生
	30	公众对环境的满意率	%	95.23	100	92.13

附件 2

福鼎市“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主要指标

类型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 年现状值	2025 年目标值	类型
应对气候变化	1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率 (%)	-	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约束性
	2	单位 GDP 能源消耗下降率 (%)	较 2015 年上升 6.5%	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约束性
	3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	-	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预期性
环境质量	4	小流域水质优于 III 类水体比例 (%)	97.6%	≥94%	预期性
	5	地表水达到或优于 III 类水体比例 (%)	58.3%	≥75%或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约束性
	6	地表水质量劣 V 类水体比例 (%)	0	0	约束性
	7	近岸海域水质优良 (一、二类) 面积比例 (%)	-	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约束性
	8	地下水质量 V 类水体比例 (%)	-	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约束性
	9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100%	≥98%	约束性
	10	城市细颗粒物 (PM _{2.5}) 年均浓度 (μg/m ³)	12	≤22	约束性
	11	绿盈乡村比例 (%)	67.6%	≥80%	引领性
污染防治	12	主要污染物 (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	完成上级考核目标	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约束性

类型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年现状值	2025年目标值	类型
治		减少 (%)			
	13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	-	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预期性
环境 风险 管控	14	放射源辐射事故发生率 (起/万枚)	0	<1.0	预期性
	15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	完成上级考核目标	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预期性
	16	受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	100%	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预期性
	17	森林覆盖率 (%)	62.64%	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约束性
生态 安全	18	生态质量指数 (新EI)	-	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预期性
	19	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 (%)	59.6%	达到上级考核目标	约束性
	20	生态保护红线占国土面积比例 (%)	17.04%	不降低	约束性

附件 3

福鼎市“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估算(亿元)	主要负责单位
一、绿色产业建设工程（216.55 亿元）				
1	福鼎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新增锂离子电池产能 90GW，计划建设四栋 cell 厂房、三栋模组电池包生产厂房、宿舍区域及配套附属设施；购置国际领先锂离子电池智能制造设备等。	210.05	福鼎市工业园区管委会
2	福建瑞川化学品资源综合利用环保建设项目	征地 46140 平方米，实现年回收 31 万吨有机溶剂废液，其中年回收处置 30 万吨 NMP 废液（N-甲基吡咯烷酮），1 万吨其他废有机溶剂（剥膜液和稀释剂）。	6	福鼎市工信局 福鼎市龙安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福建瑞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福建鑫斗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次氧化锌项目	收集利用电炉炼钢除尘灰 5 万吨/年。	0.5	福建鑫斗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气候变化应对工程（516.6 亿元）				
4	宁德核电 5、6 号机组	两台百万千瓦级核电机组，装机 230 万千瓦。	424	宁德核电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估算(亿元)	主要负责单位
5	福建陕煤科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锅炉超低排放改造	福建陕煤科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台65T/h+1台45T/h锅炉超低改造。	0.2	福建陕煤科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	福鼎市安然天然气管网工程	建设福鼎市天然气门站、鼎盛高中压调压站、文渡高中压调压站和八尺门高中压调压站各一座，高压管道60.5公里，中压管道157.1公里。	2.4	福鼎市安然公司
7	福鼎市海上风电项目	建设60GWh发电机组、海底光缆及相关的输配电等配套工程。	90	福鼎市人民政府
三、美丽河湖建设工程（11.3096亿元）				
8	福鼎市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工程包	综合治理河长约36.8公里，其中包括管阳溪中小河流治理（一、二期）、桐山溪中小河流治理（四期）、吉溪中小河流治理（三期）、赤溪中小河流治理（三期）。	1.43	福鼎市水投公司 太姥山镇人民政府 管阳镇人民政府 磻溪镇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估算(亿元)	主要负责单位
9	第二污水处理厂及乡镇污水支管和接户管项目	①近期厂外配套污水收集管网总长7公里；②海湾新城污水提升泵站一座，污水提升泵站泵送管道0.6公里；③污水厂一座(近期2万立方米每天，远期8万立方米每天)；④尾水排海管道工程1公里，其中陆上管道0.7公里，排海管道0.3公里。⑤建设乡镇污水支管和接户管约100公里。	2	福鼎市住建局 福鼎市市政工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	麻坑里道路及片区污水管网改造项目	①麻坑里道路工程：长约0.7公里，起点接龙山路，自东向西方向前进，最终接入麻坑里民中路；②片区污水管网工程：污水处理规模为0.2万吨每天，包括新建改造市政污水支管、污水预留支管、小区污水支管，污水管道总长度约5.5公里。	1.3	福鼎市住建局 福鼎市市政工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	福鼎市小流域整治项目包	综合治理水北溪、百步溪、双岳溪等27条	1.7	福鼎市水投公司 相关乡镇人民政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估算(亿元)	主要负责单位
		小流域。		府
12	福鼎市店下污水处理厂工程（东岐）（一期）项目	用地 19762 平方米，建设 2 万立方米/天污水处理厂一座，用于处理高硫酸盐废水及其他生产生活废水。	1.06	店下镇人民政府 宁德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13	邦普循环宁德产业园污水排放工程	尾水深海排放项目，排污管网总长 18.7 公里，其中陆域部分长度 11.67 公里，海域部分长度 7.03 公里。	2.32	福鼎市工业园区 管委会
14	店下溪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①新建污水管道约 151.698km；②修复店下至龙安污水处理厂主干管 6km；③沿店下溪主河道两侧建设约 6km 农田生态隔离带；④河道水生态治理修复 45000 m ² 。	1.4996	店下镇人民政府 福鼎市市政工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四、固体废物处置工程（11.1364 亿元）				
15	福鼎市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	福鼎城区、乡镇、行政村（包含自然村）的生活垃圾清扫、保洁、收集，公厕管护的一体化项目，年运行服务费 10200 万元，全年城乡生活垃圾转	6.45	福鼎市城市管理局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估算(亿元)	主要负责单位
		运、焚烧处理一体化服务 2700 万。		
16	福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综合整治工程	福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生态修复综合治理的主要建设内容有：垃圾堆体整形、雨水导排工程、污水导排工程、导气工程、调节池加盖工程、封场覆盖系统、环境与安全监测、封场后维护与场地再利用等。	0.23	福鼎市城市管理局
17	福鼎市固废（餐厨、大件、污泥）协同处置中心项目	根据福鼎市环卫设施总体规划的需要，福鼎市拟投资建设福鼎市固废（餐厨、大件、污泥）协同处置中心项目。项目建设规模为：餐饮垃圾 50t/d、厨余垃圾 150t/d，大件垃圾 20t/d、园林垃圾 10t/d，污泥（80%含水率）100t/d。	2	福鼎市城市管理局
18	宁德市工业废物综合处置中心二期项目	焚烧处理危险废物 30000 吨/年。	2.4564	宁德市福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估算(亿元)	主要负责单位
五、美丽乡村建设工程（12.2 亿元）				
19	福鼎市“乡村振兴”行动项目	涉及 250 个行政村,主要建设内容为农村公共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其中总投资约 65%用于人居环境,35%用于产业振兴。	9.2	福鼎市农业农村局
20	福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福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包括集镇村污水收集管网）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维护。	3	福鼎市住建局 福鼎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
六、美丽海湾建设工程（3.0 亿元）				
21	福鼎市沙埕港水质提升工程	①海洋生态环境基础调查、评估与分析； ②直排海污染源排查与整治； ③入海河流达标整治； ④海漂垃圾打捞处置。	3	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 福鼎市海洋与渔业局 福鼎市水利局 福鼎市住建局 福鼎市城管局 福鼎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福鼎市工业园区管委会 沿海各镇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估算(亿元)	主要负责单位
七、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保护工程（1.17 亿元）				
22	福鼎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21 年-2025 年在相关乡镇新建高标准农田 5.75 万亩、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0.82 万亩、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0.82 万亩。工程内容为：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水土保持。	1.17	福鼎市农业农村局
八、噪声污染防治工程				
23	隔声降噪设备完善项目	在主要街区及敏感路段设置降噪绿化带、隔声屏和隔声窗等，减轻交通噪声对声环境的污染；在工业企业周边设置绿化隔离带，加强绿化建设。	/	福鼎市人民政府
九、生态环境保护工程（16.8 亿元）				
24	福鼎市建设山水林海一体化保护管理与合理利用示范项目	项目内容主要包括入海溪流综合整治工程、红树林湿地生态系统保护恢复工程、红树林国家湿地公园建设工程、茶山生态公园建设工程、福鼎	8.18	福鼎市鼎源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估算(亿元)	主要负责单位
		生态文化中心工程和嵛山海岛可持续社区等建设工程。		
25	三门溪生态环境整治项目	整治三门溪河道（垃圾、污水及环境等整治工作）新建漫道、景观提升各 11 公里，土地整理。	3	福鼎市住建局 福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6	福鼎市安全生态水系建设工程包	综合治理河长约 100 公里，包含店下溪、三门溪、照兰溪等共 15 条河流。	2.9	福鼎市水利局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27	龙山溪综合整治（污水改造及绿化提升工程）	春亭桥至岙里二桥景观绿化项目拟开工建设。龙山溪两岸污水设施改造拟分步实施，分段改造两岸主管网，同时分片区建设改造污水支管及接户管。	1	福鼎市住建局 福鼎市市政工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8	水北溪河口生态保护修复	湿地植被人工恢复 400 亩。	0.32	福鼎市水利局 福鼎市林业局 福鼎市自然资源局
29	福鼎市城市公园建设项目	建设包含八尺门潮汐公园（灯塔部分山地 80 亩、红树林已种植 37 亩）、梅澳大道旁	1.4	福鼎市住建局 福鼎市市政工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估算(亿元)	主要负责单位
		城市湿地公园（在已征 110 亩虾塘上种植红树林）、长屿岛公园（80 亩）、八尺门观景平台（山坡地部分）、董江湿地公园、鳌峰山森林公园、鹿龟山综合性公园。		
十、核与辐射安全保障工程（0.024 亿元）				
30	福鼎市核应急指挥平台电子沙盘系统建设	建设核应急指挥平台电子沙盘系统、委托第三方进行运行维护，配置核与辐射监测仪器设备、执法装备等。	0.024	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
十一、监管及治理能力建设工程（0.01027 亿元）				
31	环境监管能力建设项目	① 执法装备能力建设：取证设备、辅助执法设备和信息化设备；② 环保网格化能力建设：完善环保网格化监管，加强网格化信息化平台建设和运维，加快配齐辖区三、四级（城乡、社区）网格员必要的日常巡查装备；③ 环境应急能力建设：购置	0.01027	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估算(亿元)	主要负责单位
		应急物资、防护装备、应急管理车辆等。		
32	生态云平台建设	建设生态环境保护信息共享网络管理平台。	/	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

注：重点工程项目清单实行动态管理。